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在浙江省嘉兴市中环西路588号嘉欣丝绸广场2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持有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195.8660万份，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70.07%。会议由董事会秘书郑晓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持有人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并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2,195.8660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

案》

同意选举徐鸿、张韻超、李超凡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徐鸿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韻超为公司贸易管理总监兼贸易管理部经理，李超凡为公司投资管理部常务副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除前述情况外，管理委员会委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2,195.8660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同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徐鸿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提请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相关事项，授权自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全部出售、资产分配完毕且本计划注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2,195.8660万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